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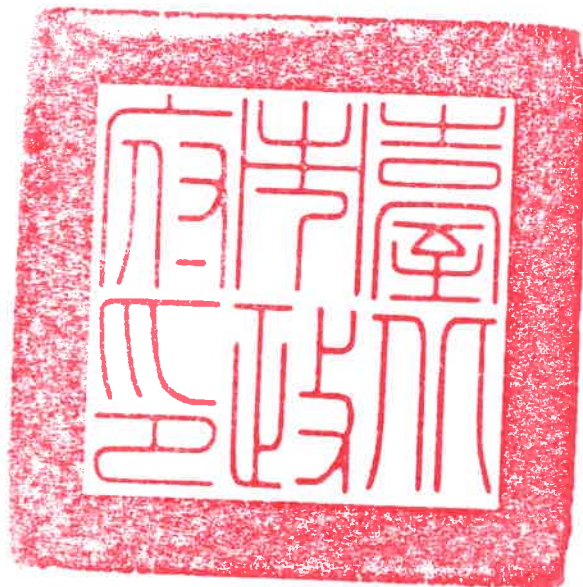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新字第10930468202號

附件：公聽會會議紀錄1份



主旨：公告本府109年5月5日辦理109年度「星雲街168巷南段道路改善工程」第2次公聽會會議紀錄。

依據：《土地徵收條例》第10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府109年度「星雲街168巷南段道路改善工程」第2次公聽會會議紀錄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公佈欄、本府網站、臺北市內湖區公所及臺北市內湖區清白里辦公處，並張貼於現場與適當公共位置。
- 三、公告期間：10日（自民國109年5月13日至民國109年5月22日）。

市長柯文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